

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合力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证券停复牌情况：适用

因实施权益分派，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：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（2024年5月30日）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（2024年6月6日）期间，本公司可转债停止转股，2024年6月7日起恢复转股。

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停复牌类型 | 停牌起始日 | 停牌期间 | 停牌终止日 | 复牌日 |
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10091 | 合力转债 | 可转债转股复牌 | | | 2024/6/6 | 2024/6/7 |

- 1、调整前转股价格：14.00 元/股
- 2、调整后转股价格：13.40 元/股
- 3、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：2024年6月7日

一、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》证监许可〔2022〕2887号文核准，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2月13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,047.505万张，发行总额204,750.50万元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（债券简称：合力转债，债券代码：110091）。

根据《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募集说明书”）相关条款的规定，在“合力转债”发行之后，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、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，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。



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.00 元（含税）。由于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，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。

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6 月 6 日，现金红利发放日（除息日）为 2024 年 6 月 7 日，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临 2024-051）。

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

（一）前次调整情况

“合力转债”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，即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2 日（如遇节假日，向后顺延），转股期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2 日（如遇节假日，向后顺延），初始转股价格为 14.40 元/股。

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“合力转债”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调整为 14.00 元/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“合力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临 2023-028）。

（二）本次调整情况

因公司 2023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，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需相应进行调整。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具体如下：

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： $P1=P0/(1+n)$ ；

增发新股或配股： $P1=(P0+A\times k)/(1+k)$ ；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： $P1=(P0+A\times k)/(1+n+k)$ ；

派送现金股利： $P1=P0-D$ ；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： $P1=(P0-D+A\times k)/(1+n+k)$ 。

其中： $P0$ 为调整前转股价，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，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，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，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， $P1$ 为调整后转股价。

根据上述规则，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由 14.00 元/股调整为 13.40 元/股（保



留小数点后两位，最后一位四舍五入），调整后的“合力转债”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7 日（除息日）起生效。

“合力转债”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6 日期间停止转股，2024 年 6 月 7 日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31 日